

证券代码：873576

证券简称：天力复合

公告编号：2024-075

西安天力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天力复合一楼大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会议召集人：天力复合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樊科社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管理规定的要求。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4,335,89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1%。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副总经理吴江涛因工作安排冲突无法列席本次会议，已向董事会请假）。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现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西安天力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7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35,8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清洁能源用金属复合材料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清洁能源用金属复合材料升级及产业化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西安天力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335,8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2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陈思怡、刘瑞泉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西安天力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西安）事务所关于西安天力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西安天力金属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3日